

证券代码：600179

证券简称：安通控股

公告编号：2022-075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8日和2022年5月2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2年5月2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2)，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同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含)，其中拟用于未来实施员工持股的资金总额为15,000万元，用于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且不低于5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的上限为人民币5.34元/股(含5.34元/股，该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日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2年6月2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2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二)2022年11月9日，公司完成股份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69,954,07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8942%，回购最高价格4.37元/股，回购最低价格3.67元/股，回购均价4.032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68,518.0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 本次股份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2年5月2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2）。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22年11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132,759,072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 (股)	比例 (%)	本次注销 股份 (股)	本次不注销 股份 (股)	股份数 (股)	比例 (%)
有限售 股份	747,540,484	17.1286			569,040,484	13.4476
无限售 股份	3,616,745,567	82.8714	132,759,072	37,195,000	3,662,486,495	86.5524
股份总 数	4,364,286,051	100.0000	169,954,072		4,231,526,979	100.0000

注：本次回购前有限售股份747,540,484股中178,500,000股已于2022年5月

26日解除限售并可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六、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169,954,072股，本次注销132,759,072股。本次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至4,231,526,979股。公司已回购股份剩余37,195,000股，将根据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规定，以每股4.0328元（合计15,000.00万元），用于实施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